

使徒行傳 13:1~14:28

保羅第一次旅行佈道

馬有藻：一代神僕(2014) 第7章
聖靈的軌跡(1997) 第6章

I 引言

从第13章開始，使徒行傳的主角与主题均有极大的转变。之前，主角是彼得，傳福音對象大部分以猶太人為主，主要差傳教會為耶路撒冷教會，主題是「先是猶太人」(羅1:16)，救恩是从猶太人而出。之後，主角是保羅，傳福音對象主要是外邦人，主要差傳教會是安提阿教會，主題是「後是希利尼人」(羅1:16)，救恩轉移到外邦人身上。這「先」「後」的次序也符合主給教會的大使命(1:8b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)

保羅在蒙恩得救時同時蒙神選召作外邦人的使徒(9:15)，為此他孜孜不倦地為神工作，他承擔這份使命後沒有一次違背(26:19)，至死不休(提後4:7~8)。13~28章記保羅三次旅行佈道，歷時十三年，他披星戴月，共走八千哩！他是第一位將福音傳到地極的福音勇士！

I 引言

II 第一次旅行佈道的總部 (13:1~3)

- A. 安提阿教會的領袖 (13:1)
- B. 安提阿教會的異象 (13:2)
- C. 安提阿教會的使命 (13:3)

III 第一次旅行佈道的行程 (13:4~14:28)

- A. 出發 (13:4~14:20)
 - 1. 在居比路島 (13:4~12)
 - 2. 在旁非利亞的別加 (13:13)
 - 3. 在加拉太各處 (13:14~14:21)
- B. 回程 (14:21~26)
 - 1. 第一組城市: 路司得、以哥念、安提阿 (14:21~23)
 - 2. 第二組城市: 彼西底、別加、亞大利 (14:24~25)
- C. 抵家 (14:26~28)

II. 第一次旅行佈道的總部 (13:1~3) -- 安提阿

A. 安提阿教會的領袖 (13:1)

福音能在安提阿落地生根，不僅是神的厚恩，也是信徒不怕為主吃苦之故。當時教會遭到逼迫，信徒四散，而安提阿教會就是由那些四散傳福音的信徒創立的(11:19~21)。這些无名信徒正是一群勇敢的宣教師！當消息傳至耶路撒冷教會，他們便打發巴拿巴前往協助教會發展，在他運用神的恩賜下，教會人數倍增(11:22~24)，因此他往大數找保羅共同牧養教會。一年後，信徒的生命与生活都有感人的表現，他們被稱為「基督徒」就是从那時開始(11:25~26)，時約主後43年。

經多年事奉，安提阿教會成為一間滿有宣教異象的教會，因為他們有幾位極有聖靈恩賜的領袖，有先知和教師。

- 1. 作先知的: 表示對聖靈的帶領尤其敏銳(林前14:3)，對聖靈的感動更易體認，這是特殊事奉。
- 2. 作教師的: 這是較長期性的事奉，以舊約的聖言、生命的見證等作引導(如2:42; 太28:20)，是基礎性事奉。

A. 安提阿教会的領袖(13:1) (續)

領袖人名:

1. 巴拿巴

名意「勸慰子」(4:36)，原名為約瑟，是猶太人，來自居比路(4:36)。曾與保羅同工，也稱為使徒(14:14)。巴拿巴排在名單的首位，可能他是最老資格的宣教士和信主最久的。

2. 西面

名意「听者」、「听从」，西面(Simeon，希伯來文)即西門(Simon，希臘文)。他可能是福音書所說的「古利奈人西門」，即背負耶穌十字架的人(參太27:32;可15:21;路23:26)。

3. 路求

名意「亮光」，也來自北非的古利奈，可能是11:20其中一位，亦可能是安提阿教会創始人之一。

A. 安提阿教会的領袖(13:1) (續)

4. 马念

马念在幼年与分封王希律安提帕(這位希律是殺死施洗約翰的凶手)為同養的人。「同養」(syntrophos)是古代一种制度，貴族找奴仆的孩子陪自己孩子讀書玩耍，马念与希律安提帕从小在一起，後來撇棄宮廷，甘与基督徒為伍。他知悉甚多有關希律的事迹，路加也用在福音書內(參路8:3，13:31~33，23:6~12)。

5. 掃羅

名意「求問的」，是使徒保羅的希伯來文原名(參7:58，9:4)。他的名字排列在這些人中的最後一个，可能因為他是最後一位信主的。

這五人共同牧養教会，彼此同心合意，建造一个對宣教極有負擔的教会。

B. 安提阿教会的异象(13:2)

安提阿教会是由分散的門徒实行「宣教异象」而創立的，故此教会領袖對宣教异象亦極敏銳，常等候神差遣的時候來到!

一日，當他們如常事奉神，正在禁食祈禱時，圣灵感動他們，給他們异象，特別指定巴拿巴和保羅二人，要他們往外傳福音，讓更多人得着福音的好处。

C. 安提阿教会的使命(13:3)

教会再次禁食祈禱，尋求神的引導，認同圣灵感動，**按手在巴拿巴和保羅頭上，打發他們出去。**「按手」是猶太人的宗教儀式，意「轉讓」、「認同」，表示教会認同圣灵賜下的异象，視他們二人為「教会大使」，將教会的權柄轉讓到巴拿巴和保羅身上。「打發」(ἀπέπευσαν, apepleusan，同字在14:26譯「被眾人所託」，15:30譯「奉差遣」)是一种授權行动。于是，巴拿巴和保羅便上路去了!

III. 第一次旅行佈道的行程 (13:4~14:28)

A. 出發(13:4~14:20)

1. 在居比路島(13:4~12)

a. 在撒拉米(13:4~5)

从安提阿出發，一行人下到16哩外的海港城西流基，再坐船到60哩外的居比路島。居比路在舊約稱「基提」(結27:6;但11:30)。此島气候怡人，景色优秀，當地人稱「快樂島」。選擇居比路顯然是巴拿巴的主意，因這地是巴拿巴的家鄉(4:36)，僑居猶太人也不少，故有多间会堂(13:5)，福音工作亦已展開(11:19)。他們在东岸撒拉米登岸，撒拉米是大商埠，与叙利亚遙對，是叙利亚往西的必经之路。作者沒有提在此地的結果如何，想必是很短暫。但却有全名叫約翰马可(12:25)，巴拿巴的表弟(西4:10)，參加保羅及巴拿巴的佈道工作(13:5)。

1. 在居比路島(13:4~12) (續)

b. 在帕弗(13:6~12)

一行三人離開撒拉米 90 哩外，來到居比路西岸的帕弗，帕弗是居比路的省会，因居民膜拜帕弗女神(Paphian，即希臘女愛神 Aphrodite)而得壞名譽。

他們在此遇見方伯「通達人」士求保羅的隨從巴耶穌，他是行邪術的假先知，不希望主人信真道，保羅當場直斥其非，痛罵他是魔鬼之子，並即時行了神迹，令巴耶穌瞎眼，方伯士求保羅也因此信了主！

此事件留下三個重要的後果：

(1) 保羅首次實施使徒的權柄，行神迹奇事(林後 12:12);

注意：⁹掃羅，又名保羅，被聖靈充滿，定睛看他，

(2) 方伯省長信主，影響全島；

(3) 福音傳開至巴勒斯坦地之外。

2. 在旁非利亞的別加(13:13)

旁非利亞在加拉太之南，基利家之西，佈道隊在港口別加登陸。2:10 記這裏常有人將福音種子帶回來！

領隊本是巴拿巴(13:7)，今以保羅領首(「保羅和他的同工」)，可能由於他的熱心與恩賜。

此時馬可離開佈道隊回家去了。路加未說出原因，可能是為了保護日後馬可的事奉。但傳統解釋有五：

(1) 思家心切(如早期教父之見解)。

(2) 畏懼勞苦(加拉太區路途艱險，瘴癘叢生)。

(3) 生病難醫(難找醫師，不如回家)。

(4) 不滿領導(不滿保羅取代表兄巴拿巴之地位，由副團長變團長，「敵前易帥」)。

(5) 神學不同(對兩位隊長那麼容易接納外邦人無法認同，他的離開與士求保羅「容易」信主有關，因他在耶路撒冷教會長大，深受教會割禮派的思想影響，這不滿與 15:1 相同)。

3. 在加拉太各處(13:14~14:21)

a. 在安提阿(13:14~52)

在別加之北約 100 哩是彼西底的安提阿，此城位於海拔 3600 呎山上的平原，是加拉太省的大都市。主前 281 年，西流古一世建立此城。加拉太于主前 25 年歸屬羅馬，在主前 6 年已成為羅馬殖民地，西流基統治時有甚多猶太人聚居此地。由於這是東西商貿的主要通衢，商業發達，人種混雜，也是文化的大熔爐。

• 第一安息日(13:14~43)

在會堂內，不是人人可講論神的話，但若能顯示「教師證件」便可按習俗成為臨時講員。保羅可能介紹自己為迦瑪列門下(參 22:3)，故被管會堂的邀請說勸勉之言(13:15)。傳統程序是選讀經文兩段，一段在五經，一段在先知書，講道則自由決定。

保羅的講題為神恩待選民史，共分三段(13:17~41)：

a. 在安提阿(13:14~52) (續)

i. 從舊約到新約(13:17~23)

(a) 「我們祖宗」是神所揀選及抬舉的(17)。

(b) 神在曠野時容忍我們祖宗的罪行(18)。

(c) 神殲滅迦南七族，又分賜應許地(19)。

(d) 之後又設立士師治理他們(20)。

(e) 又為他們選立大衛(21~22)。

(f) 又從大衛後裔中選立救主耶穌基督解救他們的罪行(23)。

ii. 神應許給選民的救恩(13:24~37)

(a) 施洗約翰的見證(24~25)—耶穌就是應許的彌賽亞，施洗約翰的工作雖然重要，但他只是基督的開路先鋒而已。

(b) 主耶穌被釘乃應驗預言(26~29)。

(c) 主耶穌復活的見證(30~33a)—神叫耶穌復活，這是門徒可以作證的，也是聖經預先宣告的。

(d) 舊約的見證(13:33b~35)—運用詩篇 2:7，以賽亞書 55:3 及詩篇 16:10 引證救恩是神的應許。

a. 在安提阿(13:14~52) (續)

iii. 救恩是因信稱義(13:38~41)，非行律法才能得救。38~41節是呼召會眾要悔改信靠耶穌，並警告不信者會有可怕的結局。41節引自七十士譯本的哈巴谷書1:5，哈巴谷先知的話原指迦勒底人入侵猶大一事，這裏借用來警告會眾不信耶穌的收場。

【13:42~43】講道後果產生甚多慕道者及甚多信道者。

• **第二安息日(13:44~52)**

几乎全城人都來听保羅的道(44)。保羅的道是因信稱義的道(參13:39)。不信的猶太人，眼見許多外邦人受保羅宣講的吸引，心有不甘，於是毀謗保羅(45)。保羅則強調：

1. 神的道是先傳給以色列(13:46a)。
2. 但以以色列棄絕神的道，故此神的道現今轉給外邦人(13:46b~47)，正應驗了以賽亞書49:6的預言。

a. 在安提阿(13:14~52) (續)

【13:48~50】講道後果有四：

1. 外邦人的反應(48)：當他們听時的反應是歡喜、讚美、相信。13:48可譯作「凡信的人，就是預定得永生的人。」是指信的人都預定得永生。因為人得救恩享永生不是靠自己的功勞，乃是神的恩典。「預定」不是說有些人被預定得救，有的被預定滅亡；神願意人人都得救，但認罪相信是人自己的抉擇。凡愿意凭信心接受福音，遵行神旨的，都蒙救贖。
2. 主的道傳遍那一帶地方(49)。
3. 福音同工被趕出城(50~51)：當地有些顯赫人士的妻子是「猶太教的虔誠人」，她們受了不信主的猶太人影响，游說丈夫把保羅等人趕出城外，保羅與同工踩下腳上塵土(像征放棄)便往以哥念去。
4. 門徒滿有救恩的喜樂，又被聖靈充滿，不怕為主吃苦及作見證(52)。

3. 在加拉太各处(13:14~14:21)

b. 在以哥念(14:1~4)

離開安提阿之後，福音隊帶着喜樂的心前往以哥念。以哥念在安提阿之東約60哩，此城的定名有一个古老的傳說：一次大洪水淹沒這城，天神用這城的濕泥做成甚多小泥像，稱 icon，這些小泥像後來成為城中的居民，故城稱以哥念(Iconium)，可意譯為「Icon之地」。

³二人在那裡住了多日，倚靠主放膽講道，主藉他們的手施行神蹟奇事，證明他的恩道。

在會堂裏，猶太人与外邦人共聚，因為外邦人已經厭倦多神教，對猶太人的獨一神心生好感。但猶太人將神據為己有，外邦人不易加入，必須先接受割禮，遵守摩西律法的規條及各種繁瑣的飲食條例。而基督福音却簡單純，故外邦人一听福音便欣然相信。儘管有神迹奇事，但反對者仍舊反對，不信者依然不信。

b. 在以哥念(14:1~4) (續)

在⁴路加不用「保羅和巴拿巴」一詞而改用「使徒」，旨在強調神的差遣。「使徒」這詞首次用在保羅與巴拿巴身上，雖然他們不屬於耶穌十二門徒之列，但能見證耶穌復活(參林前15:8)，且是教會差遣出去的代表，故配稱為使徒。多數解經家認為應該廣義來理解。

因福音的緣故，保羅、巴拿巴二人再受逼迫，反對的力量使他們更加倚靠主，也依照主的教導原則，在不得已情況下移往別處(14:4~7; 參太 10:14)。

3. 在加拉太各处(13:14~14:21)

c. 在路司得(徒 14:8~20a)

路司得在以哥念之西南 18 哩外，是提摩太的家鄉(16:1)。

保羅在此地治愈一瘸腿者，如彼得在美門医好另一瘸子般。眾人大叫「神降臨」，稱巴拿巴為「丟斯」(Zeus，希臘群神之王)，保羅為「希耳米」(Hermes，丟斯之子，善言，為群神的發言者)。原來此城有一傳說，說丟斯和希耳米兩神化身成人下凡路司得，竟沒有人接待他們，後來有兩個老农夫把兩位「神人」請回家中，熱情款待一番。飯後二「神人」帶這對夫婦登上一座山，在他們面前大施法術，用大水淹滅整個村鎮。大水過後，老农夫的茅房變成一座美輪美奐的廟宇；他們死了以後，則化身為兩棵大樹。故當保羅治愈那瘸腿的人，百姓不敢再犯歷史的錯誤。巴拿巴必然是個風采高雅的人，因此他們才把他當作眾神之王丟斯；希耳米是眾神的傳訊者，而保羅是個講者，他們便稱他為希耳米(14:8~12)。

c. 在路司得(徒 14:8~20a) (續)

路司得城外有斯古廟，祭司們用牲畜花園向保羅二人拜祭，奉作神明(14:13)，「二使徒」堅拒不受，并借机為神證道。保羅的證道純粹是對外邦人，故未引用舊約之言，二人說完，隨即攔阻眾人向他們獻禮(徒14:8~18)。

當時有反對者从百哩外的安提阿、以哥念前來，挑唆眾人，可能硬指保羅及巴拿巴是假先知，該用石頭打死。這是他們第三次受逼迫(第一次在13:50;第二次在14:5;林後4:9~11;第三次參林後11:25;加 6:17 及提後3:11 也提此事)，也可能提摩太因此决心跟从保羅(參16:1~2)。14:20 的「門徒」可能包括那瘸子、羅以、友尼基、提摩太。當其它弟兄正「圍觀」保羅時，他突然复蘇，路加用「他就起來，走進城去」一言指出這是個神迹，也是勇敢的表現(14:19~20)。

3. 在加拉太各处(13:14~14:21)

d. 在特庇(14:20b~21a)

翌日，保羅一行人離開路司得前往鄰近的特庇，特庇在路司得之東 36 哩，是加拉太省最東之地。在此處，他們做二件事：「傳福音」與「使人作門徒」(參太28:19)，其中有一門徒叫該猶(20:4)。保羅似乎在此住了一段日子才回程。

B. 回程(14:21~26)

離開特庇，佈道隊便踏上回程之路。他們循出發的路綫，回去探望數个城市，堅固新立的教會信徒。共分二組：

1. 第一組城市：路司得、以哥念、安提阿(14:21~23)

巴拿巴與保羅在這些城市有痛苦的經驗(參13:50，14:5~6、19)，但為扶持信徒，鼓起勇氣和膽量，重回探望并栽培他們，包括四大方面：

(1) 「堅固」(ἐπιστηρίζοντες, episterizontes)——由 epi(在上)和 strength(力量)、二字組成，即更多的力。

(2) 「勸告」(παρακαλοῦντες, parakalountes)——原意「呼喚至身旁」，是個親暱之詞，像「臨別贈言」、語重心長般的勸導。如「神未曾應許」進神國的路途是一帆風順。

1. 第一組城市: 路司得、以哥念、安提阿(14:21~23) (續)

(3) 「選立」(χειροτονήσαντες, cheirotonesantes)——原意「將手伸出」，喻權力的委任、委托。信徒不能在會堂崇拜，當有自己地方，故此便要有自己的行政。所以保羅仿效猶太人會堂的方式，從生命較老練的信徒中，揀選合適的人賦予監督聚會、主理行政、教導紀律與勸誡的責任(參20:28;腓1:1;多1:5)。

(4) 「交托」(παρέθεντο, parethento)——原意「存放」，如存款於銀行裏般，喻一種「委任」的行動。保羅在他們中間選立長者。而「長老」(elder)與「監督」(overseer)兩字是互通的，皆指牧養信徒的教會職任，可是「長老」一詞是猶太人較通用，「監督」却多是希臘人採用。保羅在此未設立執事(「執事」是協助長老從事實際服務的信徒)，可能教會太小，所以長老可兼任之。但長老不可少，因教會需要牧養和教導。

B. 回程(14:21~26)

2. 第二組城市: 彼西底、別加、亞大利 (14:24~25)

在回程上，他們經過彼西底，以前在這一帶地方的艱苦情況還深留腦海裏，但為了事奉神，只有不介意了。

接著來到旁非利亞，抵別加，這是馬可「中途變節」之地，雖然心情黯然，但也沒攔阻他們在此傳神的道。

從別加到亞大利只是數哩之遙，亞大利是旁非利亞省之一城，在小亞細亞南岸。他們由此坐船回安提阿去。

C. 抵家(14:26~28)

不久他們返抵安提阿，教會也熱烈等待他們回來，眾人聽見神在外邦人中開了信仰之門，感恩讚美不停。

14:28說「二人就在那裏同門徒住了多日」，似乎沒有言及發生了什麼事，其實當時發生了兩件重要事件：
(1)加2:11~26記保羅矯正彼得的「妥協救恩神學」；

事緣一次彼得造訪安提阿，與外邦人一同吃飯，表示他認同猶太人與外邦人沒有分別。後來有割禮派從耶路撒冷來到，彼得立刻撤離，不與外邦人來往。保羅看在眼里，視為與福音真理不符，當面指責他！保羅與彼得同是初期教會的領袖，但為福音真理之故，保羅不得不與彼得爭辯。保羅後來將此事件向加拉太教會提出，旨在堅定他們「因信稱義」的信心。

(2)促成著述加拉太書。

保羅書信的年代

保羅自歸主後，首十五年(33-49A.D.)未有任何寫作(最低限度沒有存下來)，此後的再十五年(49-67A.D.)，他為教會存下極寶貴的教義存稿，為後代信徒不可缺少之經典；茲表述保羅書信的年代如下：

[個人書信]

48~49 A.D.	49	50~52	53~57	57~59	60~62	62~66	67~68
第一次旅行佈道	耶路撒冷大會前	第二次旅行佈道	第三次旅行佈道	被捉拿	在羅馬獄中	(被釋放) (第四次旅行佈道)	在羅馬獄中
無	加拉太書	帖前後書	林羅前馬後書	無	以腓歌腓弗立羅利所比西門書書書書	提提多前書書	提後書

[監獄書信] [教牧書信]